

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龙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，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